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意信息”或“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杜广湘、杜玉甫、叶名、陈雄文、张文胜持有的广州邦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讯信息”）100%股权。同时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五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现金对价、“基于大数据的运营云平台及其应用项目”建设、补充流动资金及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资产交易价格的100%。

上述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创意信息与交易对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行初步磋商时，各方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同时创意信息与所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签署了保密协议。具体说明如下：

创意信息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严格履行信息披露程序，在筹划重大事项时第一时间向交易所申请股票停牌并作提示性公告，在与交易对方就此次收购达成初步意向后，第一时间转为重大资产重组停牌。

同时创意信息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创意信息《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就有关信息披露和保守重大信息秘密的有关规定向交易对方做出了提示，提示其对重大资产重组信息采取必要的保密措施，限定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避免内幕信息的披露；

在确定证券服务机构后，创意信息及时与各机构签署了《保密协议》，规定了各证券服务机构的保密义务，明确了各方的保密责任；

在内部人员安排上，创意信息严格限制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人员范围，除了决策人员及必要的经办人员外，禁止其他人员接触相关信息，所有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文件均单独存放在独立办公地点，由董事会秘书负责管理和保存；

创意信息对相关会议在召开时采取封闭措施，无关人员严禁进入会场，有效的保证了敏感信息的保密性。

综上，创意信息在进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采取了保密措施和实行的保

密制度取得了良好效果，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以及利用内部信息操纵市场的情况。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9 日